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宏利基金-中宏人寿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宏利基金-中宏人寿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我公司与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宏利基金-中宏人寿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合同》。我公司预计合同期间累计投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预估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管理费合计不超过1650万元，最终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宏利基金-中宏人寿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是基金管理人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权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该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范围包括：1、上市权益类资产：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含科创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新股申购等；2、现金类资产：现金、活期存款、逆回购（7天以内）等；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三)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 (一)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第 (二)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我司股东宏利人寿保险 (国际) 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宏利金融集团所控制的法人。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外商独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	高贵鑫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6层02-07单元
注册资本 (万元)	18000	成立时间	2002-06-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39783322T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该交易投资后我公司关联交易比例符合监管规定。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165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交易按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 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 生效时间

2024-04-15

（二）交易价格

1、固定管理费率为 0.25 %/年； 2、业绩报酬按照投资资产实际年化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万得偏股混合型指数（885001.WI））的收益部分对应的收取比例计提；业绩报酬合计上限不超过期末投资财产净值的5%；每次提取业绩报酬上限是提取日投资财产净值的5%。

（三）交易结算方式

每日计提，按自然季支付 业绩报酬在计划到期后清算期间进行提取，一次性支付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协议于三方签署后生效。

三年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我公司投资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2月批准了该项交易。
我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于2024年3月批准了该关联交易。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6日